### **福清市应急管理局2023年行政处罚公示（五）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被处罚人 | 处罚种类 | 处罚事由 | 处罚依据 | 决定书文号 | 作出处罚机构 | 处罚日期 |
| 1 | 福清市佳源百货有限公司 | 罚款 | 未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七条第五款规定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十）条-1—第三阶次-2-第三阶次规定 | （融）应急罚〔2023〕13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6月27日 |
| 2 | 福清国际商务展销广场有限公司 | 罚款 | 未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七条第五款规定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十）条-1—第三阶次-2-第三阶次规定 | （融）应急罚〔2023〕14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6月27日 |
| 3 | 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福清分公司 | 罚款 | 未如实记录事故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七条第五款规定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十）条-1—第三阶次-2-第三阶次规定 | （融）应急罚〔2023〕15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6月27日 |
| 4 | 福州宏亮洁保洁技术有限公司 | 罚款 | 对福州宏亮洁保洁技术有限公司“1·15”一般高处坠落死亡事故负有责任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一十四条第一项规定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第一部分综合类<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>相关规定实施标准（四十二）-1-（2）-第一阶次规定对其进行行政处罚。 | （融）应急罚〔2023〕9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6月27日 |
| 5 | 高小强 | 罚款 | 主要负责人未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四条第一款规定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中“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四）条第一阶次裁量幅度”的相关规定 | （融）应急罚〔2023〕21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6月30日 |
| 6 | 林恩福 | 罚款 | 厂房内一处疏散通道被物料占用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一百零五条第二项规定、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中“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三十六）条第二阶次” | （融）应急罚〔2023〕26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6月30日 |
| 7 | 福建天安建筑钢铁制品有限公司 | 罚款 | 电焊作业人员无证从事电焊作业、厂房内一处疏散通道被物料占用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七条第七项、第一百零五条第二项规定和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中“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十二）条第二阶次裁量基准、第（三十六）条第二阶次裁量基准”的规定 | （融）应急罚〔2023〕27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6月30日 |
| 8 | 福清鑫云家具有限公司 | 罚款 | 特种作业人员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上岗作业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第九十七条第七款规定和《福建省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裁量基准（2022年版）》中“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相关规定裁量基准第（十二）条第一阶次裁量基准” | （融）应急罚〔2023〕28号 | 福清市应急管理局 | 2023年7月3日 |